

校園性騷擾與師生兩性關係

羅燦瑛

導言

「教師節」是中國特有的節日，象徵著文化傳統中「尊師重道」的精神。然而，中國幾千年來，師生倫理中的「師道尊嚴」，卻在二十世紀末的臺灣，遭遇到空前未有的質疑與挑戰。在最近幾年中，臺灣大學首先傳出男教授公開作不當的性評論 (sexnal comments)；隨後，中興大學也傳出男教授強吻女學生事件；接著，臺灣師大驚傳男教授強暴女學生疑案；最後，中正大學也傳出男教授性騷擾女學生事件。此外，中學校園也不甚寧靜。先是光華國中代課老師被控強姦女學生事件，隨後，蘭嶼國中傳出校長酗酒撫摸女學生事件；接著，湖東國小也傳出體育老師誘姦女學生疑案。這幾起校園性騷擾事件，在大眾媒體的密集報導下，引起社會各界的高度關切與熱烈討論。

性騷擾的界定

上述這幾起校園性騷擾事件，不但造成師生關係的高度緊張，也引起社會大眾對性騷擾的困惑與好奇。「性騷擾如何界定」在一夜之間就成為臺灣社會最關切的問題。根據現有文獻，任何不受歡迎 (unwelcomed)，不被欲求 (unwanted) 的性侵害、性要求或其它具有性意味的言辭或行為。當順從於這些言詞或行為成為個人獲取工作機會、陞遷、福利的條件，或者這些行動造成一個充滿敵意的工作環境，影響個人的心理安寧及工作（學業）表現時，均構成性騷擾（呂寶靜，1992）。根據性騷擾的嚴重程度，性騷擾行為可大別為五類：即

1. 性別騷擾 (gender harassment)：包括一切強化「女性是次等性別」印象的一切言行，例如：過度強調女性的性徵或性吸引力，或過度強調女性的性別特質或性別角色刻板印象或性別歧視的言論；
2. 性挑逗 (seductive behavior)：包含一切不受歡迎，不合宜或帶有攻擊性的口頭或肢體上的吃豆腐行為；
3. 性賄賂 (sexnal bribery)：包括一切以性服務或性行為作為利益交換（如：僱用、升遷、加分、及格）條件的要求。
4. 性要脅 (sexnal coercion)：包括一切威脅性及強迫性的性服務及性行為；
5. 性攻擊 (sexnal assault)：包括強暴及任何具有傷害性或虐待性的性暴力及性行為 (Fitzgerald in Paludi, 1990)。

當任何上述的行為，發生於師生之間時，就造成所謂的校園性騷擾事件。

性騷擾的成因

校園性騷擾事件，對臺灣社會造成極大的衝擊。對於崇尚師道尊嚴的中國人而言，男教師性騷擾或性侵害女學生的事件，可說是大逆不道，匪夷所思。上述幾起校園性騷擾事件，固然只是少數教師的不當行為，但是這些事件的背後，卻有一些具有歷史性及全面性的促發因素。而是否能有效掌握這些促因，就成為校園性騷擾防治策略是否成功的重要關鍵。筆者以為，校園性騷擾的成因相當複雜，至少包括下列二大因素：一、社會結構因素：師生倫理及兩性關係；二、個人心理因素。

本文擬就此二大因素，略加討論，並據此提出防治策略。

一、社會結構因素

1. 師生倫理：

在中國文化的「理想型態」中，教師具有道德上及專業上的絕對權威。「師者，所以傳道、授業、解惑也」。教師，不僅是傳授知識的經師，同時也是教化眾生的人師。因此，對於學生而言，教師享有專業性及道德性的雙重權威及優勢。

此外，傳統的師生倫理，具有父權文化的模式。在中國人的心目中，「一日為師，終身為父」，師生關係堪擬父子關係。在此種父權架構下，教師可扮演「嚴父」的角色，對於學生有全面性的權威與控制。

上述傳統的師生——父權模式，在現代社會中，仍有跡可循。目前的教育體制，賦予教師下列的權力來源：(1)學術與專業的權威；2.知識與智慧的魅力；3.對學生心智成長的影響。在師生關係具有父權模式般的權力差異下，校園性騷擾就比較容易發生。不肖教師可憑藉被賦予的專業權威及道德優勢，影響學生的心態及情感。基於享有權力優勢地位，此類教師在發表演論或採取行動時，可能粗心忽略或有意漠視學生的想法，因此，校園性騷擾事件就迭出不窮了。

2. 兩性關係：

中國傳統的兩性關係，具有階層化及刻板化的特質。性別階層化(gender stratification)及性別角色刻板化(gender-role stereotype)也間接促成校園性騷擾的發生。

性別階層化與父權體制環環相扣，在「男尊女卑」的意識型態下，建構出男女權力差異的社會藍本。一般而言，男性在政治、經濟、社會及文化各領域，都比女性擁有更多的資源與權勢。反映在日常生活上，男性的想法、感覺及行為都比女性的想法、感覺及行為更具有合法性及影響力。男性的「自我中心」及女性的「自我懷疑」經常是性別階層化的後果。

性別角色刻板化強制地界定合宜的男女性別角色。一般而言，社會期望男性主動、主導、進取、勇猛；女性被動、順服、退縮、柔弱。性別角色刻板化印象不僅充

斥於人際互動的關係中，更主導性別社會化的過程。人們不僅以刻板印象來撰寫兩性互動的腳本，更以刻板化的期待來教養下一代。因此，男女兩性可能根深蒂固地遵循刻板化印象中「合宜」的性別特質。

性別階層化賦予男性較多的影響力及重要性。性別角色刻板化印象則進一步界定男女兩性的「合宜」角色。在這種兩性關係中，男性自覺的合法性及重要性，在社會期望的主導，侵略角色扮演中，往往導致男性對女性的不重視與不敏感。在性別社會化的過程中，性別階層化及角色刻板化的結構，很容易促發性騷擾與性侵害行為。

二、個人心理因素

上述的社會結構因素，只提供校園性騷擾事件的發生背景，教師的個人心理因素，則可直接引發校園性騷擾行為。根據現有文獻，強暴加害人的心理機制，可大分為四類：

1. 權力擅斷型(Power-Assertive)
2. 權力重認型(Power-Reassurance)
3. 忿怒報復型(Anger-Retaliatio)
4. 忿怒激動型(Anger-Excitation)

(Groth, Bmgess, & Holmstrony, 1977)

另外，根據針對強暴犯的研究，美國心理協會將強暴加害人分為四類，即精神病者(psychotic)，反社會人格違常者(anti-social personality disorder)，戀童症者(paraphiliacs)及青少年實驗性行為(adolescent exploratory behaviors)。

在校園性騷擾案例研究中，Dziech & Weiner(1990)根據男教授在性騷擾事件中所扮演的角色，將騷擾者分為下列五類，即：(1)輔導者——協助者(the counsellor-helper)(2)知心者(the confidant)(3)智識誘惑者(the intellectual seducer)(4)機會主義者(the opportunist)及(5)權力掮客型(the power-broker)。

有關性騷擾加害人的研究顯示，精神病或人格異常的加害人只占少數，絕大多數的加害人多為心理正常但心態有所偏差，尤其是在兩性關係的認知上。相關研究也一再指出，性騷擾行為與對性騷擾迷思的態度有正向關係，而愈接受性騷擾迷思的人，也愈接受兩性刻板化印象。換言之，性騷擾行為並非心理異常的結果，而是性別社會化的產物。

性騷擾的防治

校園性騷擾事件的發生，有結構性及個人因素。結構性因素包括師生倫理中的父權模式，及兩性關係中的階層化與刻板化的特質。個人性因素包括心理異常及心態偏差。結構性因素提供校園性騷擾行為的發生背景，個人性因素則直接引發校園性騷擾行為。

根據上述分析，筆者以為，校園性騷擾的防治方法，在範圍上應涵括結構性及個

人性促因，在策略上可分為近程與遠程目標。筆者建議，校園性騷擾的防治策略，應包括健全申訴與輔導制度的近程措施，及建立師生與兩性新倫理的遠程目標。

一、近程策略：

防治校園性騷擾，在短程策略上，應以建立具體可行的制度為優先目標。

1.健全校園申訴制度

前面提及的校園性騷擾事件，在校園申訴制度未發揮應有功能時，受害學生多經由媒體尋求輿論公義。然而，由於大眾媒體的過度宣染，當事雙方受到許多不必要的困擾與傷害。筆者以為，各級學校應建立健全的申訴制度，以處理師生性騷擾事件。此一申訴制度在功能上應力求維護師生基本權益及兩性平權與平等的目標；在運作上，應力持公平公開原則，並保護當事人的隱私權及基本人權；在結構上，應注意師生與兩性的比例，以及成員的意識型態；在效能上，應具有公信力與懲戒權。

2.健全校園輔導制度

任何性騷擾事件的當事人，都需要完善的心理輔導。如前所述，性騷擾的騷擾者，可能在心理上有所異常或在心態上有所偏差，因此需要適當的心理輔導。此外，性騷擾的受擾者，經常會經驗到許多負面的情緒與認知，更需要從事心理復健。筆者以為，一個健全的校園輔導制度，應具有下列幾個特色，(1)專業性：應由輔導專業人員組成；(2)全面性：應提供各方面的輔導與協助，如心理諮商與生活輔導等等；(3)可使用性：應提供有需要者便利的使用管道，包括充份的資源與合理的時段等等。

二、遠程目標：

防治校園性騷擾，根本之道在於建立合乎時代需要，而又能反映社會真實的師生及兩性新倫理。此一新倫理的建立與推動，則有賴家庭、學校與社會的全面支持與配合。

1.建立師生新倫理：

傳統的師生倫理賦予教師父權式的優勢與權力，容易轉化為校園性騷擾的結構性支持。在經歷幾起重大的校園性騷擾事件後，教師組織提出自律自清的省思，而學生團體也發展出自主意識與權利意識。教師的自省與學生的自覺，正相互激盪，提供建立師生新倫理的社會動力。筆者建議，二十一世紀的師生關係，應納入專業倫理，權力制衡與師生同儕等觀念層面。

2.建立兩性新倫理

傳統的兩性關係強調兩性的尊卑高下，並僵化兩性的日常互動，為異性師生間的性騷擾提供結構性的支持。前述的校園性騷擾事件打破異性師生關係的禁忌話題，迫使社會各界正視師生兩性的微妙動態。筆者以為，建立兩性新倫理，首在破除性別階層化及刻板化；其次，應充分反映兩性平等與平權的觀念架構。此兩性新倫理的建立，不僅需學校教育努力從事，更需要家庭教育的全面配合。唯有崇尚兩性平等的基礎教育，才能延伸為兩性和諧的社會動態。

編者按：本文作者羅燦煥副教授現任教於世界新聞傳播學院兼社會心理學系主任。